

证券代码:000893 证券简称:东凌国际 公告编号:2020-028 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变更,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国家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1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二)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三)变更前后的会计政策 1.变更前执行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2.变更后执行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并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新收入准则主要内容如下: 根据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

点的判断标准,并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了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旧会计准则衔接的规定,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对最早可比期间期初之前或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当年年初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予以简化处理,即无需进行追溯调整。 本次新收入准则的执行不影响公司以前年度相关财务数据,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国家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收入准则的要求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本次执行会计收入准则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此次变更。 五、监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够为公司提供更加准确的会计信息,客观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特此公告。 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

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度述职报告(独立董事 郭学进)

本人作为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2019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务,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维护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将本人2019年度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参加出席会议情况 2019年度公司共召开了十一次董事会、一次股东大会,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度参加董事会十一次,向公司董事会申请办理股东大会请假手续一次。针对须经董事会决议的重大事项,本人都是先对公司介绍的情况和提供的资料进行了认真的审核,充分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运作情况,在历次会议上认真审议每个议题,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 2019年度内,本人出席会议的详细情况如下: 董事会会议出席情况 股东大会列席情况

独立董事期间,公司召开了两次股东大会,本人向公司董事会申请办理股东大会请假手续二次。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本人2019年度针对相关重大事项及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在2019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就关于2017年资产减值调整暨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关于2017年度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重大影响消除发表了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2.在2019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就关于公司2018年利润分配预案、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19年度开展外汇交易业务、2019年度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2018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发表了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3.在2019年7月17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就关于聘任徐德伟先生、刘冰燕女士、苏学军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4.在2019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就关于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发表了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5.在2019年9月3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就关于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6.在2019年9月6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就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 7.在2019年10月21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四次会议,就关于聘任郑友业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8.在2019年12月20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六次会议,就关于公

司董事候选人提名方式及任职资格进行核查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9.在2019年12月31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七次会议,就关于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方式及任职资格进行核查并发表了独立意见,2019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续聘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上述独立意见均及时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担任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工作情况 作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人还兼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 作为战略委员会委员,报告期内,本人根据《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履行职责,积极参与公司产业布局及资本运作的战略规划,本人充分运用专业知识和信息,对公司的经营发展提出建议和看法,积极为公司管理层建言献策,为进一步确定公司的发展方向发挥了一定作用。 四、现场工作情况 任职期间,本人到公司现场了解经营情况,并通过电话、邮件的其他沟通方式与公司董事会秘书等相关人员保持日常沟通,及时掌握、了解公司重大事项,为董事会的重要决策做了充分的准备工作;对公司战略定位和规范经营及时提出建议,公司管理层方面能够积极采纳本人的意见和建议,并从各方面为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给予了大力支持,提供了必要条件。 五、在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自任职以来本人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对须经公司董事会决议的重大事项均要求公司事先提供相关资料,坚持事先认真审核,会议上独立审慎、客观地行使了表决权,切实维护了公司和社会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 2.在维护股东利益方面,本人特别关注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监督公司公平履行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保障了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维护了公

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3.因公司2017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公司股票于2018年5月3日起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2019年度,本人与其他独立董事,从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尽快消除上市公司退市风险警示的角度出发,持续督促公司管理层尽快消除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妥善解决老树钾盐项目相关问题,并配合公司管理层,与主要股东方、监管部门进行商议沟通,努力避免上市公司被暂停上市的情形。 2019年4月,经股东与管理层努力,结合公司业务实际情况,公司重新聘请评估机构对公司2017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所涉及事项进行重新确认和计量,公司根据已执行的相关工作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差错更正,并出具了关于2017年度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重大影响消除的专项说明。 2019年9月,公司提交的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公司自2019年10月8日开市起恢复正常交易并撤销退市风险警示,上市公司避免了被暂停上市,保护了广大股东权益。 六、其他事项 1.2019年度本人未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股东大会。 2.2019年度本人未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3.自2020年1月10日起,本人不再担任东凌国际独立董事及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感谢公司管理层及相关工作人员在本人工作期间给予的协助和积极配合,祝愿公司在新一届董事会领导下持续、稳定、健康向上发展。 独立董事:郭学进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七日

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度述职报告(独立董事 沙振权)

本人作为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2019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务,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维护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将本人2019年度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参加出席会议情况 2019年度公司共召开了十一次董事会、一次股东大会,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度参加董事会十一次,向公司董事会申请办理股东大会请假手续一次。针对须经董事会决议的重大事项,本人都是先对公司介绍的情况和提供的资料进行了认真的审核,充分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运作情况,在历次会议上认真审议每个议题,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 报告期内,本人出席会议的详细情况如下: 董事会会议出席情况 股东大会列席情况

本人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各委员会委员职务。2020年度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期间,公司召开了两次股东大会,本人向公司董事会申请办理股东大会请假手续二次。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本人2019年度针对相关重大事项及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在2019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就关于2017年资产减值调整暨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关于2017年度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重大影响消除发表了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2.在2019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就关于公司2018年利润分配预案、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19年度开展外汇交易业务、2019年度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2018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发表了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3.在2019年7月17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就关于聘任徐德伟先生、刘冰燕女士、苏学军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4.在2019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就关于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发表了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5.在2019年9月3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就关于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6.在2019年9月6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就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 7.在2019年10月21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四次会议,就关于聘任郑友业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8.在2019年12月20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六次会议,就关于公司董事候选人提名方式及任职资格进行核查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9.在2019年12月31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七次会议,就关于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方式及任职资格进行核查并发表了独立意见,2019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续聘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上述独立意见均及时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担任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工作情况 作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人兼任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1.作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报告期内,本人根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履行职责,对公司副总经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核查。 2.作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报告期内,本人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认真负责、勤勉诚信的态度履行职责。 四、现场工作情况 任职期间,本人到公司现场了解经营情况,并通过电话、邮件的其他沟通方式与公司董事会秘书等相关人员保持日常沟通,及时掌握、了解公司重大事项,为董事会的重要决策做了充分的准备工作;对公司战略定位和规范经营及时提出建议,公司管理层方面能够积极采纳本人的意见和建议,并从各方面为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给予了大力支持,提供了必要条件。 五、在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自任职以来本人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对须经公司董事会决议的重大事项均要求公司事先提供相关资料,坚持事先认真审核,会议上独立审慎、客观地行使了表决权,切实维护了公司和社会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 2.在维护股东利益方面,本人特别关注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监督公司公平履行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保障了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3.因公司2017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公司股票于2018年5月3日起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2019年度,本人与其他独立董事,从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尽快消除上市公司退市风险警示的角度出发,持续督促公司管理层尽快消除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妥善解决老树钾盐项目相关问题,并配合公司管理层,与主要股东方、监管部门进行商议沟通,努力避免上市公司被暂停上市的情形。 2019年4月,经股东与管理层努力,结合公司业务实际情况,公司重新聘请评估机构对公司2017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所涉及事项进行重新确认和计量,公司根据已执行的相关工作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差错更正,并出具了关于2017年度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重大影响消除的专项说明。 2019年9月,公司提交的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公司自2019年10月8日开市起恢复正常交易并撤销退市风险警示,上市公司避免了被暂停上市,保护了广大股东权益。 六、其他事项 1.2019年度本人未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股东大会。 2.2019年度本人未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3.自2020年1月10日起,本人不再担任东凌国际独立董事及各委员会委员职务,感谢公司管理层及相关工作人员在本人工作期间给予的协助和积极配合,祝愿公司在新一届董事会领导下持续、稳定、健康向上发展。 独立董事:沙振权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七日

2020年1月10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完成了董事会换届选举。至此,本人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2020年度在本人担任公司董

证券代码:300422 证券简称:博世科 公告编号:2020-045 债券代码:123010 债券简称:博世转债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于2020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2020年4月28日,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

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于2020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300422 证券简称:博世科 公告编号:2020-033 债券代码:123010 债券简称:博世转债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于2020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2020年4月28日,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

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于2020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300799 证券简称:左江科技 公告编号:2020-028 北京左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左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

等,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于2020年4月2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北京左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300799 证券简称:左江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9 北京左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左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北京左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和《北京左江科技股份有限公

2019年年度报告》于2020年4月2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北京左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300227 证券简称:光韵达 公告编号:2020-036 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已于2020年4月2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2020年4月28日,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20年第一

季度报告》于2020年4月2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300322 证券简称:硕贝德 公告编号:2020-048 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将于2020年4月29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300267 证券简称:尔康制药 公告编号:2020-042 湖南尔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尔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于2020年4月2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

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湖南尔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300469 证券简称:信息发展 公告编号:2020-024 上海中信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中信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已于2020年4月2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上海中信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特此公告。 上海中信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300469 证券简称:信息发展 公告编号:2020-023 上海中信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上海中信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已于2020年4月2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2020年4月27日,上海中信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为使投

投资者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于2020年4月2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巨潮资讯网网址为: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上海中信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300583 证券简称:赛托生物 公告编号:2020-026 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4月28日,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

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300583 证券简称:赛托生物 公告编号:2020-021 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4月28日,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

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300247 证券简称:融捷健康 公告编号:2020-028 融捷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04月28日,融捷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于2020年04月29日将相关内容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指定媒体,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融捷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04月29日

证券代码:300243 证券简称:瑞丰高材 公告编号:2020-031 山东瑞丰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瑞丰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已于2020年4月2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

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山东瑞丰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300274 证券简称:阳光电源 公告编号:2020-025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已于2020年4月2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敬请投资者注

意查阅。 特此公告。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